关于国泰民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天明泽”)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16年7月1日起新增销售本基金管理人于2016年6月13日—2016年7月15日期间募集发行的国泰民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458)。投资人可通过恒天明泽的网上平台办理基金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销售渠道办理相关业务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0号乐成中心A座23层2302

客户服务电话:4008980618

公司网站:www.chtfund.com

二、本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1089000

公司网站:www.gtfund.com

三、重要提示

投资者如需查阅国泰民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发行文件(《发售公告》、《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摘要》等)可登陆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或查询2016年6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基金”或“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自2016年5月27日起至2016年6月28日17:00止。2016年6月29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本基金管理人对本次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北京市方正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可参加本次持有人大会并参与表决。经统计,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表决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本基金的基础份额(以下简称“国泰新汽车份额”)共计158,315,593.00份,本基金的稳健收益类份额(以下简称“新汽车A份额”)共计9,750,018.00份、本基金的积极收益类份额(以下简称“新汽车B份额”)共计9,750,000.00份,分别占权益登记日国泰新汽车份额总份额248,348,561.23份、新汽车A份额总份额14,452,273.00份、新汽车B份额总份额14,452,274.00份的63.75%、67.46%、67.46%,达到法定开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本次大会审议了《关于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并由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158,315,593.00份国泰新汽车份额同意,0份国泰新汽车份额反对,0份国泰新汽车份额弃权;9,750,018.00份新汽车A份额同意,0份新汽车A份额反对,0份新汽车A份额弃权;9,750,000.00份新汽车B份额同意,0份新汽车B份额反对,0份新汽车B份额弃权。同意本次会议议案的国泰新汽车份额、新汽车A份额和新汽车B份额分别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国泰新汽车份额、新汽车A份额和新汽车B份额各自类别内的表决权的100%、100%、100%,均达三分之二以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由基金资产列支,本次会议费用如下表:

项目	金额(单位:元)
律师费	50000
公证费	12000
合计	62000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会议议案于2016年6月29日表决通过,自该日起本次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决议内容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规定,同意对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转型,并修订《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为实施本基金转型方案,同意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转型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转型的具体时间和方式,根据现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对《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补充,并根据《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相关内容对本基金实施转型”。

本基金正式实施转型日为2016年7月1日。基金管理人将于表决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三、转型方案实施情况

1、关于分级份额终止运作与份额折算

根据《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日的下一工作日,即2016年6月30日,为分级份额终止运作折算基准日,新汽车A份额和新汽车B份额各自以2016年6月3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与国泰新汽车份额基金份额净值之比折算为国泰新汽车份额的场内份额。新汽车A份额和新汽车B份额全部折算为国泰新汽车份额的场内份额后,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基金转型为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自2016年6月30日起,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基金暂停申购、赎回、转托管等相关业务,并终止办理配对转换业务,具体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2、关于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修订

根据《关于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已将《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分别修订为《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并报此编制《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基金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785号《关于准予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准予变更注册。《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将自2016年7月1日起生效,原《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将自同一日起失效。

3、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影响

本基金转型前为指数分级基金,由于采取了基金份额分级的结构设计,不同的基金份额具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运作过程中,共有三类基金份额,分别为国泰新汽车份额、新汽车A份额、新汽车B份额。其中国泰新汽车份额为普通的股票型指数基金份额,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新汽车A份额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较低;新汽车B份额采用了杠杆式的结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有所放大,将高于普通的股票型基金。本基金转型后,转型为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属股票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同时,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提示投资人注意转型前后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变化。

4、本基金转型为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后,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代码为“160225”,场内简称为“新汽车”,基金代码和场内简称均不变。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开始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等业务以及开始上市交易的时间,具体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备查文件

1、《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关于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转型期间的流动性风险提示公告》

5、《关于准予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转型期间暂停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并终止办理配对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6月30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022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等相关规定	
暂停或终止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6年6月30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6年6月30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6月30日
	暂停系统内转托管起始日	2016年6月30日
	暂停跨系统转托管起始日	2016年6月30日
	终止配对转换业务起始日	2016年6月30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系统内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终止配对转换业务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转型前后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新汽车A	新汽车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357	15035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否	否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系统内转托管、终止办理配对转换业务	是	是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因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转型,本基金于2016年6月30日起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系统内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并终止办理配对转换业务。转型为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后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系统内转托管及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将于2016年7月5日开始办理,详见届时本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2、本公告仅对本公司管理的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在基金转型期间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系统内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并终止办理配对转换业务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阅本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

3、投资者可访问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网下现金、网下股票发售代理机构的公告

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军工ETF;基金代码:512660;认购代码:512663)自2016年6月30日起增加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募集期内担任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网下股票发售代理机构。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www.htzq.com.cn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688

网址:www.gt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网下现金、网下股票发售代理机构的公告

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证券ETF;基金代码:512880;认购代码:512883)自2016年6月30日起增加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募集期内担任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网下股票发售代理机构。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www.htzq.com.cn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688

网址:www.gt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京东金融官方旗舰店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更好地服务于投资者,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京东叁佰陆拾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协商一致,决定自2016年7月1日起对本公司在京东金融官方旗舰店上线的基金开展下述费率优惠活动。

一、优惠活动期间

自2016年7月1日起持续进行,活动具体结束时间将另行公告通知。

二、适用基金

本活动适用于在本公司京东金融官方旗舰店旗下销售的基金,具体详见京东金融官方网站。在“京东金融”(网址:http://jr.jd.com)可检索相关信息。

三、费率优惠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本公司京东金融官方旗舰店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旗下的基金,享受1折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各基金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京东金融平台

网址:http://jr.j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 098 8511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g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免长途通话费用);021-31089000

五、重要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在本公司京东金融官方旗舰店开户、交易前,应认真阅读有关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手续费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决定参加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手续费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在活动期间,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指定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优惠活动时间

2016年6月30日15:00至2017年6月30日15:00期间。

三、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鹏华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60616
鹏华普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0602
鹏华普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B类	160608
鹏华普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160603
鹏华中国50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60605
鹏华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0607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0610
鹏华优质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0611
鹏华丰收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612
鹏华盛世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0613
鹏华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60615
鹏华弘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06001
鹏华弘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775
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12
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06003
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206004
鹏华上证民营企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6005
鹏华环球发现证券投资基金	206006
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07
鹏华中证A股资源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20
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431
鹏华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18
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15
鹏华丰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0617
鹏华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88
鹏华丰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0618
鹏华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007
鹏华弘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172
鹏华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409
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08
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09
鹏华深证民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6010
鹏华美国房地产证券投资基金	206011
鹏华外延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222
鹏华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778
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854
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780
鹏华中证800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28
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25
鹏华中证传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29
鹏华中证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2
鹏华中证信息技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26
鹏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8
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0
鹏华全球高收益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份额	000290
鹏华全球高收益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美元现汇份额	001876
鹏华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0621
鹏华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0622
鹏华丰融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345
鹏华尚应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2395
鹏华尚应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2396
鹏华丰实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295
鹏华丰实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0296
鹏华丰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289
鹏华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9
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122
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123
鹏华弘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492
鹏华弘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493
鹏华弘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1190
鹏华弘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1191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6
鹏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4
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	160606
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	160609
鹏华健康环保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59
鹏华金融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714
鹏华金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2504
鹏华金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2505
鹏华金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13
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97
鹏华前海万科REIT:封闭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4801
鹏华实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053
鹏华文化传媒娱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223
鹏华消费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624
鹏华中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40
鹏华中证医药卫生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5
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230
鹏华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1
鹏华中证金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3
鹏华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02

四、优惠活动内容

1、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上述指定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申购手续费均享受最低8折优惠,但优惠后的手续费费率不低于0.6%。

2、原申购手续费费率已低于0.6%或为固定费率的将不再有折扣优惠,按原申购手续费费率执行。

五、重要提示

1、活动期间,基金申购业务办理以交通银行业务规则为准。投资者通过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上述指定基金(前端模式)按优惠费率执行,自公告即日起,新增参加或退出基金申购手续费费率(前端模式)优惠的基金,由本公司另行公告。本次优惠活动结束后,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继续按原标准实施。

2、本次优惠活动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模式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手续费。

3、本次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定投业务及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基金定投业务优惠活动相关情况请见《交通银行关于开展基金定投业务优惠活动的公告》。

4、本次优惠活动内容发生调整的,以交通银行或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

5、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6、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基金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业务也按照与日常申购相同的方式处理(例如同时限制或暂停申购),基金管理人与销售机构将不承担违约责任,请投资者详阅相关公告的规定。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站:www.bankcomm.com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ph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

七、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鹏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鹏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跌至0.250元时,鹏华带路分级份额(场内简称:带路分级,基础份额)、鹏华带路A份额(场内简称:带路A)、鹏华带路B份额(场内简称:带路B)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6年6月29日,带路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带路B近期的参考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不定期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由于带路A、带路B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带路A、带路B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带路B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三、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带路B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此折算基准日带路B的净值可能与折算阀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四、带路A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带路A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带路A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带路A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带路分级的情况,因此带路A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带路分级、带路A、带路B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二、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带路A份额与带路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鹏华带路分级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鹏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788-999(免长途话费)。

三、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关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代销机构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申购费率折扣
交通银行	中邮核心主题	590005	网上银行、手机银行8折,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
	中邮核心优选	590001	
	中邮核心成长	590002	
	中邮核心优势	590003	
	中邮中小盘	590006	
	中邮上证380	590007	
	中邮战略新兴产业	590008	
	中邮稳健A	590009	
	中邮竞争力	000545	
	中邮双动力	000571	
	中邮科技创新	000966	
	中邮信息产业	001227	
	中邮趋势精选	001225	
	中邮创新优势	001275	
	中邮新思路	001224	
	中邮风格轮动	001479	
	中邮品质经济	001983	
	中邮绝对收益	002224	

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上述基金,申购费率享有上述折扣优惠,但优惠后申购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基金招募说明书中费率规定执行。

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交通银行:2016年6月30日15:00至2017年6月30日15:00。

二、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申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及定期定额投资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交通银行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4、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交通银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交通银行	www.bankcomm.com	95559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www.postfund.com.cn	400-880-1618,010-5851161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93 证券简称:ST华泽 公告编号:2016-116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完整和准确,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6月29日(星期三)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6月28日至2016年6月29日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6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6月28日15:00至2016年6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西安绿地假日酒店翠玉厅2会议室

3、召开方式:采取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副董事长王应虎先生

6、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6人,代表股份238,662,71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3.9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人,代表股份218,847,20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0.2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2人,代表股份19,815,50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64%。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3人,代表股份38,594,56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1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8,779,06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4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2人,代表股份19,815,50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64%。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参加了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结果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副董事长王应虎先生主持,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董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同意219,013,836股,占有效投票的91.77%;反对19,648,878股,占有效投票的8.23%;弃权0股,占有效投票的0%。

其中出席会议的持有5%股份以下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8,945,689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49.09%;反对19,648,878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50.91%;弃权0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0%。

该提案获表决通过。

2、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238,179,108股,占有效投票的99.80%;反对316,800股,占有效投票的0.13%;弃权166,806股,占有效投票的0.07%。

其中出席会议的持有5%股份以下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8,110,961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98.75%;反对316,800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0.82%;弃权166,806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0.43%。

该提案获表决通过。

3、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由于2015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亏损,故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同意238,172,708股,占有效投票的99.79%;反对333,000股,占有效投票的0.14%;弃权157,006股,占有效投票的0.07%。

其中出席会议的持有5%股份以下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8,104,561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98.73%;反对333,000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0.86%;弃权157,006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0.41%。

该提案获表决通过。

4、2015年年度报告

同意238,165,608股,占有效投票的99.79%;反对330,300股,占有效投票的0.14%;弃权166,806股,占有效投票的0.07%。

其中出席会议的持有5%股份以下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8,097,461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98.71%;反对330,300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0.86%;弃权166,806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0.43%。

该提案获表决通过。

5、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238,056,206股,占有效投票的99.75%;反对439,702股,占有效投票的0.18%;弃权166,806股,占有效投票的0.07%。

其中出席会议的持有5%股份以下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7,988,059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98.43%;反对439,702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1.14%;弃权166,806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0.43%。

该提案获表决通过。

6、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同意238,117,806股,占有效投票的99.77%;反对360,702股,占有效投票的0.15%;弃权184,206股,占有效投票的0.08%。

其中出席会议的持有5%股份以下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8,049,659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98.59%;反对360,702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0.93%;弃权184,206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0.48%。

该提案获表决通过。

7、监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同意238,077,306股,占有效投票的99.75%;反对541,108股,占有效投票的0.23%;弃权44,300股,占有效投票的0.02%。

其中出席会议的持有5%股份以下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38,009,159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98.48%;反对541,108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1.4%;弃权44,300股,占持有5%股份以下有效投票的0.12%。

该提案获表决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张宏远、何锐

3.结论性意见:(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2)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3)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材料

1.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518 股票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2016-054
债券代码:122080 债券简称:11康美债
债券代码:122354 债券简称:15康美债
优先股代码:360006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